

〔A〕

苏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苏州科提复〔2026〕119号

签发：徐积明

对市政协十五届五次会议 第069号提案的答复

市民建：

您们提出的关于进一步推动苏州高校科技成果高效转化的建议的提案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当前工作情况

近年来，我局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改革，着力构建全链条成果转化服务体系，推动高校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主要工作如下：

（一）加强平台载体建设，完善成果转化服务体系

1.布局建设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工程化服务平台。围绕“1030”产业体系，支持创新型企业、高校院所、科研机构、孵化器、创新联合体等建设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工程化服务平台。

截至目前，全市累计支持建设市级成果转化平台 77 家，其中概念验证中心 49 家、中试工程化服务平台 28 家，另有 5 家单位获批省级概念验证中心。在苏州高校院所参与建设概念验证中心 26 家，占市级总量一半以上，成为高校成果转化的重要支撑。

2.推进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建设。2024 年首个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落地江苏，其中先进材料、生物医药两个分中心落户苏州，中心聚焦打造技术研发、概念验证、中试熟化一站式全链条公共转化平台，汇集可转化成果超 2800 项，促成 103 个项目落地。

3.加强高能级孵化器建设。持续推动孵化器高质量发展，积极发展超前孵化、投孵联动、持股孵化等模式。获评部级科技型企业孵化器 52 家、全国第一；获评省级标杆孵化器 24 家、全省第一。

（二）深化机制改革创新，破解成果转化制度障碍

1.推进职务科技成果资产单列管理。出台《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的若干意见》，推动苏州大学、苏州科技大学、苏州城市学院等在苏州高校建立健全职务科技成果资产单列管理、科技成果转化尽职免责等制度。

2.探索“先使用后付费”成果转化模式。建立“先使用后付费”成果库，公开发布 2000 余条科技成果。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中心生物医药分中心成功推动南京医科大学与苏州缘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深度合作，约定后付费金额 5000 万元。

（三）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专业化服务能力

1.创新技术经理人培养模式。探索形成“1+6+N”技术经理人培养体系，即一项顶层牵引、六大特色抓手、N类协同支撑。发布《苏州市技术经理人培育行动计划（2025-2027年）》，依托国家技术转移人才培养基地苏南中心、苏州科技商学院等单位，累计培养技术经理人5000余名。

2.构建多元化实训体系。分领域打造一批高水平、开放型实训基地，依托基地开展项目实训，技术经理人参与项目可行性研究、项目实施及转化全过程管理，目前已建设牛津大学苏州创新中心等6家实训基地。举办高级技术经理人转化大赛，构建“服务-政策-资金-载体”全要素支撑体系，通过“以赛选才、以赛促转”方式，提升技术经理人专业素养与实践能力。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结合提案建议，下一步，我们将持续深化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改革，完善全链条服务体系，推动高校科技成果高效转化。

（一）加强平台载体建设。推进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建设，支持两中心加快推进小分子创新药物、特种材料智能定制与先进加工技术等中试平台建设，健全“论证-熟化-转化”全流程服务体系，推动成果转化提质增效。加快建设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平台，争创一批省级以上中试平台，提升专业服务能力。

（二）强化人才队伍建设。落实苏州市技术经理人培育行动计划，加强高级技术经理人培育，构建“培训、实践、评价、激

励”四位一体的培育体系。持续举办技术经理人培训班，突出“理论+场景化实训”课程体系，并将场景化实训嵌入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和重点科技孵化器。

（三）完善供需对接机制。拓展“苏创荟”平台功能，优化企业需求和高校院所成果发布模块，利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实现成果与需求的精准匹配与主动推送。持续举办成果对接活动，为供需双方搭建对接合作的桥梁，推动更多高校科技成果在苏转化落地。

（四）强化核心技术攻关与创新生态建设。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及大健康等重点领域定期组织项目征集与评估，筛选创新强、前景好的项目，对接国家高质量发展专项、省级制造强省专项，争取政策与资金支持，加速突破核心技术。持续打造产业创新生态，进一步发挥高能级创新载体在产业链中的引领作用，支撑制造业关键环节创新与成果转化。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人姓名：顾嵩

联系电话：65241023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市工信局、市教育局